

# 吉林省教育学会文件

吉教会发（2023）29号

## 吉林省教育学会关于 2023 年度 教育科研规划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会员、分支机构、相关师范院校和教育机构：

为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根据吉林省教育学会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要求，现决定开展 2023 年度课题申报工作。具体通知如下：

### 一、选题和申报要求

（一）选题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学术导向，坚持以教育教学中的基础理论和现实问题为主攻方向，突出校本研究和应用研究。申请人可参照《吉林省教育学会“十四五”规划课题指南》（附件 1）中确定的研究方向和选题（课题指南系研究方向，一般不宜直接作为课题名称），提倡根据自己的专业特长和教育教学实际自选课题研究。选题要着眼解决问题，切忌大而空，脱离教育教学实际。课题名称要求表述科学、严谨、规范、简明，一

般不加副标题。

## （二）立项课题类别

1. 教育科研规划课题。分为重点课题和一般规划课题，重点课题从申报上来的课题中择优评定。

2. 中小学校本小专题。针对中小学校本研究特点设立，侧重于实践研究，享受教育科研规划课题同等待遇，颁发规划课题证书。立项评审条件与结题成果要求均从校本研究实际出发，仅限于中小学校（含中等职业学校）、幼儿园教师申报。

（三）申请人须为省教育学会会员并具备较高的专业水平和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够把握和统筹课题研究工作。其中，教育科研规划课题申请人应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重点课题申请人原则上应具有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中小学校本小专题申请人应具有5年及以上教龄。

（四）每项课题只能确定一位负责人并限报一项课题，主持有吉林省教育学会课题尚未完成的，不得申报。每项教育科研规划课题参研人员一般不少于3人，不超过12人；区域性研究和校长主持的全校性研究的规划课题参研人数可根据具体情况确定，但原则上不能超过20人。每项中小学校本小专题参研人员一般不超过10人，允许课题主持人独立申报、独立研究。同一人同一时期不能同时参研2个以上的省教育学会课题。同一所学校同一时期申报教育学会课题数量不能超过3个。

（五）课题研究周期（以立项通知书日期为研究起始时间）最短为1年，最长不超过3年。

（六）获准立项后，课题负责人在课题执行期间要严格遵守

相关承诺，按期完成研究任务，申报时《立项申请表》中承诺的预期研究成果为课题结题时必须达到的要件（未达到的不予结题），不得擅自变更。最终成果实行结题鉴定制度，鉴定等级分为优秀和一般。重点课题结题时须有一篇公开发表的论文成果。

## 二、申报程序

（一）课题立项采取网上申报方式。申请者在申报规定时间内进入吉林省教育学会网站（网址：<http://www.jyxhedu.com>），选择“科研管理系统”栏目，新用户点击“教师注册”，填写个人基本信息，进行注册；已注册过的教师，直接登录即可。按要求上传已经填写完成的“十四五”教育科研规划课题申报表（附件2），或中小学校本小专题研究课题申报表（附件3）。

（二）申报者要如实填写申报材料，坚决杜绝学术不端行为。若发现在课题申报中弄虚作假，将取消5年申报资格，获准立项的将取消项目资格。

（三）各县（市、区）教育学会负责对本地申报的课题进行网上初审（在个人网上申报结束后的一周内完成），要重点对申报条件和立项论证内容进行审核，对经初审通过的课题进行确认。

（四）各市（州）教育学会对本地区申报的课题进行二审。中、省直属单位和高校课题的二审工作由省教育学会负责组织。

## 三、组织实施和要求

（一）课题申报和初审由县（市、区）教育学会、专业委员会负责组织，中、省直属单位和高校由本单位负责组织。各组织单位要按照本通知要求切实做好宣传、动员并组织好课题论证与申报等工作。

(二) 各组织单位要本着对工作和申报者高度负责的态度,对申报材料进行认真审查和严格筛选,严格控制申报数量,特别是要减少同类选题重复申报,杜绝不符合申报条件或立项材料不规范、选题不新不明、研究价值不高、论证不充分(论证内容均为无依据无实据的空话、套话、老话等)的课题通过初审,着力提高申报质量,切实做到择优推荐。本年度省教育学会将进一步完善课题立项的相关机制和专家评审的制度规范,严格控制立项数量和立项质量。对初审或二审把关不严的组织单位,减少批准立项比例。

(三) 时间要求:

1. 个人网上申报时间: 2023年6月15日至30日
2. 各县(市、区)网上初审时间: 2023年7月1日至7日
3. 各市(州)教育学会二审时间: 2023年7月8日至20日
4. 电子邮寄: 7月25日前,将通过二审并已确认交费的《课题申报信息汇总表》(附件4) 传至 kt85381920@163.com 中。

5. 材料邮寄。7月25日前,将通过二审的《课题申报信息汇总表》(附件4)和《课题立项申报表》纸质版(均为1份)加盖公章,邮寄至吉林省教育学会学术室(长春市湖波路65号,吉林省教育科学院119室,邮编:130022,宋老师收)。

#### 四、收费标准

每项课题收取300元评审费,由省教育学会开具税务发票。交费汇款账号名称:吉林省教育学会,开户行:建行长春工农大路支行,账号:2200 1320 1000 5102 3929。其他交款方式无效。(要求各基层组织单位统一交费。如不会网上交费,可联系王老

师办理，电话：18686535155)。请在汇款备注中标明姓名和学校名称，并于7月25日前交费完毕。

### 五、联系方式

申报联系人：宋老师 85381920，18504318368

王老师 13009129668

网报联系人：孔老师 81170287，13321588691

交费联系人：王老师 18686535155

附件：

1. 《吉林省教育学会“十四五”教育科研规划课题指南》
2. 《吉林省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规划课题立项申报表》
3. 《吉林省教育学会校本小专题立项申报表》
4. 《课题申报信息汇总表》
5. 《申报注意事项》



---

吉林省教育学会秘书处

2023年6月9日印发

---